_____股份有限公司

補正申請書

申請事項			
申請事項說明			
預查編號			
繳納規費			
申請人	公司統一編號		（加蓋公司、負責人印章）
	公司名稱	股份有限公司	
	代表人姓名		
	公司所在地 （含鄉鎮市區村里）	（　）	
代理人 （未委託代理人申請者，免填）	姓名	代理人限會計師或律師	（加蓋代理人印鑑）
	地址		
領取方式(填數字)			1.電子送達。2.自取(逾期一星期轉郵寄)。3.郵寄。
申請日期			

以下資料欄位為「併案申請工商憑證時必填欄位」

是否同時申請工商憑證正卡	□是(需繳交 IC 卡工本費，詳註 2) □總公司 (憑證聯絡電話：_____，聯絡傳真： 聯絡 e-mail：_____) □分公司　統一編號：　　分公司名稱： (憑證聯絡電話：_____，聯絡傳真： 聯絡 e-mail：_____ ；如多家分公司申請，請自行檢附附件載列上開資料)
	□否

備註：

註 1、待變更登記核准後將由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(中華電信)寄發工商憑證 IC 卡。

註 2、申請工商憑證 IC 卡每張工本費新台幣 420 元，將由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(中華電信)寄發繳費通知單後逕行繳交。

註 3、有關工商憑證 IC 卡用戶代碼，預設值為代表人的身分證字號，分公司則以分公司經理人的身分證字號為預設值，俟申請人收到卡片後，請再自行變更用戶代碼。

註 4、憑證相關問題請電洽客服專線 412-1166（電話號碼為 6 碼地區請撥 41-1166）。

註 5、本申請書為一式二份。

以下聯絡人資料為「必填欄位」

聯絡人	姓名		與公司關係(請詳實填載) □ 公司人員(職稱：_____) □ 會計師 _____事務所
	電話 市話/手機二擇一填	市話	

	寫	手機 申請「電子送達」者，手機為必填	□ 律師 _____事務所 □ 其他 _____；所屬組織_____ 如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身分，請填寫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名稱及所屬組織；如無此身分，請填所屬組織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以記帳士為例，請勾選「其他」並填寫「記帳士」，所屬組織請填寫「000 記帳士事務所」；如無此身分，請勾選「其他」，僅就所屬組織填寫「000 事務所」或「000 公司」等。
	E-mail		